

附件一

101 課綱歷史科參考試卷座談會

一、會議目的：

教育部 100 年 5 月 27 日發布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」之歷史課程綱要(簡稱 101 課綱)，並自 101 學年度正式實施。本中心辦理學科能力測驗(簡稱學測)與指定科目考試(簡稱指考)皆依據高中課程綱要命題，民國 104 年學測社會考科歷史部分與指考歷史考科將依據 101 課綱命題。為此，本中心已於民國 102 年公告「考試說明」，擬於民國 103 年公告「參考試卷」，以提供應試考生與高中教師參考。

為研擬「101 課綱歷史考科參考試卷」，本中心委請專家學者組成計畫小組，初步擬定學測社會考科歷史部分與指考歷史考科參考試卷初稿。為多方蒐集高中教師的意見，特舉辦座談會，期使「參考試卷」更為完備。

二、會議時間

民國 103 年 6 月 13 日(星期五)下午 1 時 30 分~4 時 30 分

三、會議地點

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第一會議室(臺北市大安區舟山路 237 號)

四、會議議程

時間	議程內容	負責人員
13:00~13:30	報到	工作人員
13:30~13:40	主持人致詞	張元教授
13:40~14:40	說明 101 課綱指考、學測歷史科參考試卷之架構與內容	學者專家
14:40~15:00	茶敘	工作人員
15:00~16:30	意見交流	學者專家 與會高中教師
16:30	賦歸	

五、注意事項

- (一)有關本會報名密碼及規定，請見文考一字第 1030000194 號函。本會限額 75 人，各校歷史科僅有一個名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，請確實依學校代碼、任教科目報名。
- (二)本會提供研習時數。
- (三)報名後系統將自動回覆報名成功通知單，也可查詢報名網頁的【報名結果查詢】後印出，若有疑問請洽(02)23661416 轉分機 805 張小姐。

附件二

101 課綱國文科參考試卷座談會

一、會議目的：

教育部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4 日發布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」之國文課程綱要（簡稱 101 課綱），並自 101 學年度正式實施。本中心辦理學科能力測驗（簡稱學測）與指定科目考試（簡稱指考）皆依據高中課程綱要命題，民國 104 年學測與指考國文考科將依據 101 課綱命題。為此，本中心已於民國 102 年公告「考試說明」，擬於民國 103 年公告「參考試卷」，以提供應試考生與高中教師參考。

為研擬「101 課綱國文考科參考試卷」，本中心委請專家學者組成計畫小組，初步擬定學測國文與指考國文參考試卷初稿。為多方蒐集高中教師的意見，特舉辦座談會，期使「參考試卷」更為完備。

二、會議時間

中區：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下午 1 時 30 分~4 時 30 分

北區：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(星期四)下午 1 時 30 分~4 時 30 分

三、會議地點

中區：臺中女子高級中學（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 95 號）

北區：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第一會議室（臺北市大安區舟山路 237 號）

四、會議議程

時間	議程內容	負責人員
13:00~13:30	報到	工作人員
13:30~13:40	主持人致詞	林啟屏教授
13:40~14:00	說明 101 課綱國文考科 參考試卷初稿	學者專家
14:00~15:00	意見交流(一)	學者專家 與會高中教師
15:00~15:20	茶敘	工作人員
15:20~16:30	意見交流(二)	學者專家 與會高中教師
16:30	賦歸	

五、注意事項

(一)有關本會報名密碼及規定，請見文考一字第 1030000194 號函。各場次限額 75 人，各校國文科僅有一個名額，請擇其中一場次報名。各場次依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，請確實依學校代碼、任教科目報名。

(二)本會提供研習時數。

(三)報名後系統將自動回覆報名成功通知單，也可查詢報名網頁的【報名結果查詢】後印出，若有疑問請洽(02)23661416 轉分機 805 張小姐。